

山东省人民政府建设用地批件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鲁政土字〔2020〕422号

关于济南市2019年第19批次建设用地实施方案的批复						
申请文件		济南市2019年第19批次建设用地实施方案呈报申请书 (济政土呈字〔2019〕32号)				
用地面积(公顷)		农用地		建设用地	未利用地	总计
		合计	其中耕地			
	集体	42.6073	28.248		0.0004	42.6077
	国有	7.894	6.0354			7.894
	总计	50.5013	34.2834		0.0004	50.5017
	土地所属	济南市槐荫区兴福街道孟王村、彭家庄村、小金庄村、油牌赵庄村、位里社区，济南市蔬菜技术推广服务中心，山东省淡水渔业研究院。				
批复意见	根据《自然资源部关于济南市等9市2019年度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方案的批复》(自然资函〔2019〕654号)，同意济南市上报的农用地、未利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、收回实施方案，总计土地50.5017公顷。  山东省人民政府 土地审批专用章 2020年3月16日					
主送	济南市人民政府					
抄送	国家自然资源督察济南局，省自然资源厅、发展改革委、财政厅，济南市槐荫区人民政府。					